

2021 年

汕头市水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头市水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注：如需插入表格
请在此处插入表格标题，否则删除本行。）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头市水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汕头市水务局设 9 个职能科室，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拟订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合理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编制发布时水资源公报。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区（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性

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市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六）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江河湖泊及港口滩涂的开发，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和保护。指导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洗连通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区（县）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师徒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老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源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

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一）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区（县）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

（十二）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三）拟订全市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督促、协调各地、各有关单位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有关工作。组织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考核、验收工作。负责有关资料、信息的收集和调查研究。承担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水利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水务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专项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

水安全保障。

(十七)与市应急管理局在自然资源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市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水旱灾害防治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市水务局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市水务局依法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市水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局机关政务综合协调和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负责牵头起草综合性重要文稿;牵头建议提案办理。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规范性文;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重大合同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依法行政工作;承担行政诉讼及协助行政复议有关工作;承担行政赔偿、普法宣传、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作中的程序性和合法性。

（二）计划财务科。拟订全市水利发展的中长期规划，下达年度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资金使用；编制市级水利部门预算、决算；负责水利资金管理使用、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的审计监督及绩效评价等进展情况；制订水利行业扶贫措施并督促落实；承担局机关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下属单位资产管理、财务工作；协助有关规费征收工作。

（三）行政审批科。负责审批审核市级水行政许可事项，指导各区（县）水务部门做好审批事项等相关工作；组织涉及水行政审批审核的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察、委托咨询等工作；组织实施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审查制度；审核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承担局行政审批服务窗口工作；牵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负责水利科技成果的管理和交流合作。

（四）建设管理科（市水库移民办公室）。拟订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制定有关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验收，指导江河堤围、水库、水闸、引水工程的除险加固等建设管理；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水利设施的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指导编制水库运行调度规程，指导水库、堤防、水闸、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与划界；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指

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大中型灌排工程、涝区治理工程的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节水灌溉；组织拟订全市农村水能资源开发的政策及开发规划，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 设；负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负责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工作；负责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开发，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和保护；组织实施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河道采砂计划的编制；拟订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后期扶持管理工作。

（五）水资源管理科（市节约用水办公室）。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水资源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等制度；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量分配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地下水相关开发利用、水资源管理保护、超采区综合治理；指导管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编制发布市水资源公报；组织指导水资源调度工作并监督实施；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

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承担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按权限审核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并指导全市的供水规划及供水行业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的具体管理工作，参与审核供水行业有关调价方案；对供水工程的设计、招投标、施工、监理实施行业管理及指导；负责有关水利规费征收工作；负责供水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六）河长制工作科。拟订全市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督促、协调各地、各有关单位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有关工作；牵头开展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考核、验收工作；负责有关资料、信息的收集和调查研究；承担市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七）执法监督科。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区（县）水事纠纷。

（八）水旱灾害防御科。组织指导编制洪水干旱防治规划、防护标准、防御洪水方案及相关应急预案并指导实施；负责监督水利工程防汛抗旱责任制落实；负责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工程抢险物资储备和工程应急度汛项目；组织协调指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管理和运用补偿工作；承担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组织指导有关防洪论证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

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组织指导水库、堤防、水闸、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承担水利工程的施工质量及竣工验收的监督工作。

（九）人事科。承担机关和指导下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指导水务人才队伍建设，协助水务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聘、行业职业技能鉴定等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汕头市水务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汕头市河道堤防建设管理中心、汕头市梅溪桥闸水利管理处、汕头市下埔桥闸水利管理处。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8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1、预算安排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2、非税支出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55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财政专户拨款	1884.00	五、教育支出	0.00
四、上级财政补助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8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1.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55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5326.0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7.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预备费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821.02	本年支出合计	17821.02
收入总计	17821.02	支出总计	17821.0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310	水土保持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9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6.96	7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75.10	379.10	0.00	0.00	0.00	1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821.02	2626.79	15194.2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82	4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82	4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10	17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6	2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51	19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75	9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73	14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73	141.73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12	6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1	7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50.00	0.00	1155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550.00	0.00	1155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194.00	0.00	5194.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356.00	0.00	6356.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26.06	1801.79	3524.27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325.79	1801.52	3524.27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26.16	72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99.94	0.00	399.94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10.83	1075.36	1735.47	0.00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7.80	0.00	37.8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90.00	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76.96	0.00	76.96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75.10	0.00	575.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8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1. 预算安排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2. 非税支出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155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财政专户拨款	1884.00	五、教育支出	0.00
四、上级财政补助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8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1.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155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5326.0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7.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预备费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821.02	本年支出合计	17821.0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821.02	支出总计	17821.0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387.02	2626.79	1760.2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82	485.8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82	485.8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10	178.1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6	20.4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51	191.5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75	95.7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1.73	141.7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73	141.7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3.12	63.12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6	0.00	119.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1	78.6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42.06	1801.79	1640.27
[21301] 农业农村	0.27	0.27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0.27	0.27	0.00
[21303] 水利	3441.79	1801.52	1640.27
[2130301] 行政运行	726.16	726.16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99.94	0.00	399.9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5.00	0.00	45.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22.83	1075.36	47.4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80.00	0.00	8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7.80	0.00	37.80
[2130310] 水土保持	45.00	0.00	45.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90.00	0.00	490.00
[2130314] 防汛	76.96	0.00	76.96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39.00	0.00	39.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379.10	0.00	379.1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7.45	197.4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7.45	197.4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7.45	197.45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626.7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51.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60.0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03.19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47.6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92.15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02.0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6.58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0.63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2.4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9.1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6.2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9.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1.6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5.08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3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87.8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9.6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1.5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5.8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8.9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75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6.5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82.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8.07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1.1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3.60	83.60	0.00	0.00
“三公”经费	83.60	83.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3.50	73.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45.00	45.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0	28.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10	10.10	0.00	0.00

注：一、行政经费

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市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550.00	0.00	115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50.00	0.00	115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550.00	0.00	115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194.00	0.00	519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356.00	0.00	6356.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XX	XX	0.00	0.00	0.00
XX	XX	0.00	0.00	0.00
XX	XX	0.00	0.00	0.00
XX	XX	0.00	0.00	0.00
•••	(注：如需增加科目请插入新行，否则删除本行。)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7821.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729.38 万元，下降 46.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撤销原下属单位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及水政监察支队，2021 年度不列入部门预算；支出预算 17821.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729.38 万元，下降 46.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撤销原下属单位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及水政监察支队，2021 年度不列入部门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8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85 万元，增长 224.66%，主要原因是我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有两辆公务用车达到资产报废年限，申请重新购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公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3.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4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50 万元，增长 267.50%，主要原因是我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有两辆公务用车达到资产报废年限，申请重新购置；公务接待费 10.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3 万元，增长 75.65%，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下属事业单位数据未做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69.02万元，比上年减少680.64万元，下降34.9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撤销原下属单位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及水政监察支队，2021年度不列入部门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20.8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8.8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1.0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81.0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42.2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439.15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00万元，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汕头市中心城区住宅小区二次供水直抄到户工程	194.00	根据汕府办[2011]131号，用5年时间基本完成中心城区116个建设年限在10年以上（2001年以前建设）的多层居民住宅小区的供水直抄到户改造，使已直抄到户住宅小区供水管路规范化、制度化，发挥规模效应，切实降低二次供水的运营成本，保证饮水安全
解决汕头市中心城区居民用水压力问题	5000.00	根据汕委督[2020]58号要求，解决既无物业管理又无加压设施的用户的用水压力问题
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实施河长制“一河一策”财政奖补	500.00	推进我市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实施，使河长制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水利规划及水利工程前期工作经费	262.80	开展水利规划编制及水利前期工作
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经费	302.00	根据汕府办[2018]60号，对照《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考核标准》，围绕法规制度健全、城市节水机构依法履责、建立城市节水统计制度、建立节水财政投入制度和全面开展创建活动五大方面基础条件，实现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
最严格水资源水资源管理	188.00	根据汕府办函[2016]90号，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强化水资源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等“三条红线”刚性约束，严格考核评估和监督。主要用于水质督查、水资源公报编制、水功能区确界碑、重点入河排污口监测、水资源实时监控体系建设、管理和维护、水功能区水资源保护监测。
市水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100.00	确保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两闸重建工程建设	2000.00	根据粤发改农经函（2018）198号、粤发改农经函（2018）313号精神，对海门湾桥闸和练江水闸进行重建。海门湾桥闸重建工程，以防潮为主，御咸蓄淡，兼顾航运等综合利用。练江水闸重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水闸重建，主要功能为灌溉、兼顾航运。
海门湾桥闸和练江水闸重建工程建设	4356.00	根据粤发改农经函（2018）198号、粤发改农经函（2018）313号精神，

		对海门湾桥闸和练江水闸进行重建。海门湾桥闸重建工程，以防潮为主，御咸蓄淡，兼顾航运等综合利用。练江水闸重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水闸重建，主要功能为灌溉、兼顾航运。
梅溪桥闸运行管理保障经费	856.00	梅溪桥闸是财政核补事业单位，根据预算工作安排，需要该项目资金作为弥补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梅溪桥闸机构运行经费	104.00	梅溪桥闸是财政核补事业单位，根据预算工作安排，需要该项目资金维护桥闸安全及保障船只正常通行
下埔桥闸运行保障经费	812.00	下埔桥闸是财政核补事业单位，根据预算工作安排，需要该项目资金作为开展各股室业务工作经费，以确保桥闸能正常运转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